

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【身心障礙類】課程評鑑檢核表

學校： 聯興國小

服務類別：

☐ 分散式資源班

☒ 巡迴輔導班

*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，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 文字描述
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總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					1. 依學生需求規劃學習節數，提升學習成效。 2. 特殊需求領域（溝通訓練）節數符合課綱規定，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。
		2. 內容結構						
		4. 發展過程						
		9. 學習效益						
彈性學習課程	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						1. 依學生需求安排適性溝通訓練課程。 2. 運用多元教學活動與教材，提升學習動機。 3. 結合生活情境與資源運用，增進實際應用能力。 4. 透過共備與觀議課，提升教師專業與課程品質。
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						

課程實施	各課程	13. 師資專業	10. 內容結構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	☐	1. 教師專業能力足以實施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。 2. 持續參與課綱與特教研習，提升專業知能。 3. 透過共備、觀課及議課熟悉課程內容。
	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	☐	
	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	☐	
			11. 邏輯關聯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	☐	
			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☐	
		12. 發展期程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☐		
			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	☐	

[illegible]

承辦人

茵慧林師教

主任：

富林書畫社

校長

吉文柯長校